宜昌國中資源回收辦法新制通知

新制說明：

１．配合縣府「限制攜入或使用一次性餐具及購物用塑膠袋」政策，本校於109年1月1日起，學校將不再回收一次性之餐具，包含紙類餐具及塑膠餐具。本校只開放一般垃圾和紙類回收二類，其餘回收物則自行帶回。

２．因本身需求（早餐、綜合課烹煮食材）帶至學校而產生之回收物及廚餘等請自行帶回

３．班級垃圾桶數量將減少至2個，供班級一般垃圾和紙類回收使。（外掃區如有需求則不在此限）

４．外掃區所撿拾之回收物品，請直接送至回收室統一處理。

５．購買合作社飲料所產生之牛奶盒、保特瓶、鋁箔包等請同學自行清洗帶回處理。

６．教師、家長所提供獎勵同學之食品、飲料所產生回收物、廚餘請班級自行帶回處理。